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游莉祺
電話：04-7531934
電子信箱：e84991130@email.chcg.gov.
tw

受文者：本府政風處預防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

發文字號：府品抽字第11401875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截至114年4月30日查核分數達八十分以上之工程標案（共1個電子檔）
(376470000A_1140187570_ATTACH1.pdf)

主旨：「彰化縣政府第2屆公共工程優質獎」自114年5月15日至6月15日受理推薦報名，請踴躍推薦參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公共工程優質獎評選及獎勵作業要點」辦理。
- 二、前揭要點第六點、第七點、第九點已於114年4月15日府品抽字第1140141246號函修正並生效，請參賽團隊注意。
- 三、參獎資格為113年5月1日起至114年4月30日止施工中或已完工之公共工程(施工中之工程進度應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且進度落後幅度應於百分之五以下)，未曾獲公共工程優質獎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經主辦機關以書面向本府公共工程優質獎評選委員會提出推薦者，得參加本年度評選：
 - (一)經各級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分數達八十分以上之工程。
 - (二)經主辦機關或各機關工程督導小組認定足堪為機關工程表率。

預防科 收文:114/05/14



161140001976 2 附件隨送

四、截至114年4月30日查核(含複查)分數達八十分以上之工程標案計113案，詳如附件，請各主辦單位協助轉知廠商。

五、參獎資料請檢附下列文件(電子檔請彙整燒錄至光碟)，一式9份：

(一)附表一：「彰化縣政府公共工程優質獎」推薦表(紙本及ODF文字電子檔)。

(二)附表二：推薦單位聲明書(紙本及PDF電子檔)。

(三)附表三：「彰化縣政府公共工程優質獎」廠商自評意見表(紙本及ODF文字電子檔)。

(四)附表四：「彰化縣政府公共工程優質獎」推薦單位自評意見表(紙本及ODF文字電子檔)。

(五)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缺失改善照片表或工程督導小組督導過程之相關紀錄(掃描成PDF電子檔)。

(六)工程契約、設計監造服務契約、專案管理契約、統包契約及委託代辦正式函(含首頁契約標的、契約金額、履約承商及末頁立約雙方用印資料)。(紙本及PDF電子檔)

(七)施工計畫(含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交通維持計畫)、品質計畫與監造計畫審查紀錄表，及核定之計畫內容影本(PDF電子檔)。

(八)工程內容及成果之簡報資料(PDF電子檔)。

六、「彰化縣政府公共工程優質獎評選及獎勵作業要點」及相關申請書表，請逕至本府政風處全球資訊網/主題專區/彰化縣公共工程優質獎專區下載，網址：https://ctrl.chcg.gov.tw/main/main_act3/main3.aspx?act_id=513。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彰化縣消防局、彰化縣警察局、彰化縣衛生局、彰化縣文化局、彰化縣環境保護局、彰化縣地方稅務局、本府教育處、本府農業處、本府建設處、本府工務處、本府社會處、本府地政處、本府交通處、本府行政處、本府水利資源處、本府青年發展處、本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本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副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彰化縣辦事處(含附件)、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彰化辦事處(含附件)、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含附件)、周召集人傑、饒副召集人東傑、馬副召集人英傑、黃副召集人俊峰、本府政風處預防科(含附件)、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裝

訂



線

